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08878_A0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3月26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08878_A01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中国银行编制了后附的截至2024年度中国银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中国银行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国银行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中国银行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而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国银行截至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中国银行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08878_A0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旭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凡

中国 北京

2025年3月26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总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见附件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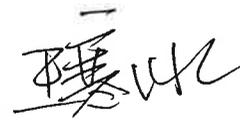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内控与法律合规部分管行领导:



内控与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中国银行”）系国有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中国银行集团”）在境内、中国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国际主要金融中心地区从事全面的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保险业务和其他业务。

1 中投公司

本集团的直接和最终母公司分别为汇金公司和中投公司。

中投公司经国务院批准于2007年9月29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00亿元。汇金公司为中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代表国家依法独立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中投公司叙做常规银行业务。

2 与汇金公司及其旗下公司的交易

2.1 汇金公司的一般信息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青松
注册资本	人民币8,282.09亿元
注册地	北京
持股比例	64.13%
表决权比例	64.13%
经济性质	国有独资公司
业务性质	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7109329615

2.2 与汇金公司的交易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汇金公司叙做常规银行业务，所购买汇金公司发行的债券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活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和本行相关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

交易余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	53,593	25,257
拆出款项	66,600	12,000
存入款项	(35,118)	(14,8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 与汇金公司及其旗下公司的交易 (续)

2.2 与汇金公司的交易 (续)

交易金额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2,922	888
利息支出	(345)	(166)

2.3 与汇金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汇金公司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部分银行和非银行机构拥有股权。汇金公司旗下公司包括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与该等机构交易, 主要包括买卖债券、进行货币市场往来及衍生交易。

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余额、交易金额及利率范围列示如下:

交易余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81,012	138,515
拆出资金	194,826	202,030
衍生金融资产	18,697	9,3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898	12,428
金融投资	666,455	566,2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176	82,169
客户及同业存款	(701,853)	(595,608)
拆入资金	(186,939)	(144,777)
衍生金融负债	(13,477)	(10,5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800)	(12,880)
信用承诺	19,478	39,725

交易金额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20,709	24,686
利息支出	(26,606)	(16,7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 与汇金公司及其旗下公司的交易 (续)

2.3 与汇金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续)

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余额、交易金额及利率范围列示如下: (续)

利率范围	2024年	2023年
存放同业款项	0.00%-6.35%	0.00%-10.82%
拆出资金	0.48%-20.00%	-0.18%-2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4.50%	0.49%-4.62%
金融投资	0.00%-5.70%	0.00%-6.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0.39%-8.00%	0.90%-6.82%
客户及同业存款	0.00%-6.45%	0.00%-6.45%
拆入资金	0.15%-8.33%	-0.25%-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2.62%	0.67%-2.68%

法定代表人:



内控与法律合规部门分管行领导:



内控与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